

# 2016-2017 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獨具慧眼網路票選」活動說明

## 一、活動說明

### (一) 緣起與目的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為鼓勵全民對於「永續發展」「跨界創新」與「創意實踐」的認同與落實，舉辦「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提供在「永續設計」「綠色設計」「環境教育」等不同領域的專業人士，一個跨界交流與創意表現的舞臺。為讓本國民眾進一步了解政府在環境教育推動的新作為，特別辦理入圍競賽決選之 20 件作品人氣票選。

### (二) 活動期間

「獨具慧眼網路票選」活動自 106 年 2 月 9 日起至 4 月 11 日下午 6 時截止，歡迎本國民眾踴躍參與。詳細資訊請見投票網站 <http://www.2017cfscontest.com/intro.asp>。相關訊息亦公告在競賽官網(<http://tik2017.wixsite.com/epadesign>)與活動 FB 粉絲專頁(2016-2017 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

### (三) 獎項說明

1. 「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入圍作品人氣票選前 3 名作品，分別頒發獎狀 1 紙，以及依名次贈予禮券新臺幣 2 萬元、1 萬元及 5,000 元。
2. 另為鼓勵參加網路票選活動之民眾，針對參與票選活動者公開抽出【票選獎】，依據最後總投票數，如達 1000 票時抽 10 名得獎者；達 5000 票時抽 20 名；或達 1 萬票時抽 30 名，

每名得獎者贈予禮券 2,000 元（本次活動獎項至多抽出 30 名，並抽出相同名額之備取，參與本活動者、每位限領【票選獎】1 次為限，不得重複）。

#### （四）得獎公布

1. 獨具慧眼網路票選活動「人氣獎」：預定於「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擇期辦理）之頒獎典禮當天頒發。
2. 「票選獎」：預定 106 年 4 月 26 日前，採公開抽獎方式產生得獎名單，抽出「正取」與「備取」得獎者。
3. 完成公開抽獎程序後，競賽官網與活動網站公告得獎資訊。投票民眾可至網站查詢得獎公告。

#### （五）領獎作業

1. 「人氣獎」獎項預計於「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之頒獎典禮當天頒發。領獎前需配合提供身分證影本，並親簽領據。
2. 「票選獎」承辦單位將以電話與傳送”得獎簡訊”至得獎者手機（投票手機號碼），並隨機發送（1）一組得獎編碼。（2）得獎人基本資料登錄頁面。（3）領獎連結網址。作為領獎驗證資料。
3. 「票選獎」得獎者，須於指定期限前回覆「領據」及「身分證影本」，主辦單位會依據身分證影本與會員帳號註冊之身分證字號末 4 碼進行比對，必須完全符合，才具得獎資格，若資格不符合，主辦單位有權刪除得獎資格，恕不另行通知。
4. 主辦單位核對無誤後，以郵寄發放得獎禮券 2,000 元至得獎者指定郵寄地址。
5. 「正取」者若未於通知獲獎後 2 週內回覆、資料核對不正確者、使用他人資料，承辦單位將取消得獎資格，逕行通知「備取」者，得獎者不得異議。

6. 「票選獎」若「正取」及「備取」聯繫完畢仍無法送出，本獎項從缺。

## (六) 注意事項

1. 承辦單位將針對投票者資料進行稽核，參加者不得利用電腦、網路、程式之漏洞及利用非本活動規定之投票行為，以任何非法、欺騙、不實、不公平、不適當、或其他技術性作弊方式進行人氣虛報、竄改投票數等不當方式灌票及影響活動進行之情事。
2. 承上，一經查證違反活動辦法，主辦單位除得採取適當調整措施外，有權不須說明，直接刪除抽獎資格，若於得獎時始發現，將取消得獎資格（含「最佳人氣獎」「票選獎」）並採順位候補，不另通知並將視情節追究其法律責任。主辦單位並得基於裁量權全權判定參加者是否有違反本活動規定之情事。
3. 本活動如有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與本活動者所登錄之資料有所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所導致資料不符合規範，主辦單位將視為無效票並執行扣票且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與得獎者亦不得異議。
4. 本活動主辦單位將採取謹慎措施保護參與者資料，資料使用均依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為之，所有在活動中所輸入的個人資料僅用於與活動相關用途。
5. 以任何不實或不正確之資料損害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權益者，應負一切民、刑事責任。主辦單位若發現中獎者任何疑似觸法之行為，可逕行取消得獎者資格，主辦單位並保留法律追訴權。
6. 參加者視同認可並接受本活動辦法之各項規定。如有其他未盡事宜，依主辦單位相關規定或解釋為最後依據，主辦單位保留得隨時終止、變更、補充解釋或修改本活動辦法、獎項等相關活動內容之權利。

7. 主辦單位因辦理「2016-2017 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 獨具慧眼網路票選活動」(已下簡稱本活動)之需要，特此進行民眾個人資料蒐集之告知作業。本單位蒐集、處理之資料，將使用於本活動抽獎暨中獎通知等相關事項之通知與聯繫，使用期間為蒐集日起至活動結束日止。民眾針對所蒐集、處理之個人資料，可隨時依個資法規定，行使如下權利：(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

## 二、票選說明

### (一) 票選時間

106年2月9日起至4月11日下午6時截止。

### (二) 投票流程說明

Step-1：瀏覽入圍作品。**被票選之作品每日將更換排序。**



圖 1 作品瀏覽示例

Step-2：填寫基本資料，包括姓名、手機號碼與身分證末 4 碼，完成註冊。



圖 2 資料填寫示例

Step-3：會員帳號登入。



圖 3 會員帳號登入示例

Step-4：進行投票。參與票選活動者，每日投 6 票，否則不予記錄，且每天投票之作品不可重複，投票經確認送出後無法再更改。



圖 4 投票示例

### (三) 獎金 (品) 及頒獎

- 1.網路人氣獎：在 20 組作品中以網路票選方式，選出網路人氣前 3 名，頒發獎狀及獎勵金。  
第 1 名：新臺幣 2 萬元，一位。  
第 2 名：新臺幣 1 萬元，一位。  
第 3 名：新臺幣 5 千元，一位。
- 2.【票選獎】：活動截止後 15 日內，針對票選活動參與者辦理公開抽獎，總投票數達 1000 票，抽出 10 名。達到 5000 票抽出 20 名，達到 1 萬票抽出 30 名。(最多抽出 30 名)，每名贈與禮券 2,000 元。

### 三、抽獎辦法

本次活動每日會在網頁中公告各作品之得票數，累積之總投票數於 106 年 4 月 11 日於活動與競賽官網公布，決定此次活動【票選獎】之名額。

抽獎活動將由律師及環境保護署代表陪同，在過程公平、公開且全程錄影下辦理公開抽獎，一共抽出得獎及備取名單數名，其中每位得獎者可獲得郵政禮券 2,000 元。並在完成公開抽獎程序後，即在競賽官網與活動網站公告得獎資訊，進行相關資料驗證後，完成禮券之發放。

### 四、防止灌票機制說明

1. 輸入姓名、手機號碼與身分證字號末 4 碼進行比對，資料正確後，才能進行投票。
2. 有防止機器人程式亂投的資料驗證。
3. 每天每件作品 1 帳號僅可投 1 票。
4. 每日該帳號投票完成之後，<我要投票>的按鈕會變成無法點

選（禁止投票的按鈕反應）。

5. 投票期間程式後臺可監控異常投票情形。